附件4

陕西省第四轮“316工程”学校高质量发展督导评价中等职业学校指标体系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得分 |
| --- | --- | --- | --- | --- |
| 一、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120分） | **1.党的建设。**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健全党组织对学校工作领导的制度机制；落实学校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等要求规范党的组织设置，理顺党组织隶属关系，健全党务工作机构，充实专兼职党务工作力量，“三会一课”制度化，主题教育活动常态化；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明显，全体党员坚持“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推进党的工作与教育教学工作紧密融合，把政治标准和政治要求贯彻到办学治校全过程、各方面；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正常开展组织生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党建带团建，充分发挥学校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作用；党建工作载体丰富，特色鲜明，教职工对学校党建工作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 共8项，每项4分 | 32分 |  |
| **2.立德树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将党的教育方针融入教书育人全过程，在校园醒目位置和会议室布置宣传党的教育方针的内容；坚持育人为本，树立科学教育质量观和正确办学理念，大力发展素质教育，注重因材施教，促进学生全面而有个性的发展，制定方案并有效实施《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中等职业学校德育工作的意见》，德育为先、德技并修，实行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将德育与智育、体育、美育、劳动实践教育有机结合，融入学生学习生活、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形成的全过程；丰富德育工作内容，用好校内外各类德育资源，有针对性地开展家国情怀、个人修养、行为规范、社会责任、自信自立、自主发展、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军事素养等各种德育活动，强化校企协同育人，促进知识、技能与职业精神的有机融合，发挥学科间融合、学科与专业融合的综合育人功能，开展跨专业、跨学科主题教育活动，提高学生综合分析问题、解决问题能力；注重培养合作能力、创新能力和职业能力，提升学生动手实践能力；按照高中阶段“思想政治”等课程相关要求，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完善德育工作载体，德育工作符合国情、校情与中职学生学习生活实际，落细、落小、落实，体现时代性、科学性、实效性；在各门课程中实施“课程思政”，特别是在专业课教学和实习实训教学中突出德技并修；建设数字化德育平台，拓宽网络德育空间。 | 共8项，每项4分 | 32分 |  |
|   **3.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基本要求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学校设置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内容，师生熟知内容，引导学生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爱党、爱国、爱人民、爱社会主义，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审美观和学业观，培养学生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开展遵纪守法、诚实守信、文明礼貌、尊师孝亲、感恩怀德、节约环保、勤学苦练、吃苦耐劳、爱岗敬业、服务奉献、团结友爱、团队协作等主题系列活动；组织学生参加力所能及的志愿服务和社会公益活动；组织学生到博物馆、科技馆、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基地等开展综合实践活动。 | 共5项，每项4分 | 20分 |  |
|   **4.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大力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教育和中国梦主题教育活动；开展传承中华传统美德系列教育活动，开展“家训、家规、家教、家风”征文、主题班会、演讲等活动；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系统融入课程和教材体系，开设经典诵读、规范汉字书写、中华礼仪、传统技艺等必修课、地方课程和校本课程；在课堂教学、社团活动中渗透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三风一训”体现优秀文化的传承与发扬。 | 共6项，每项2分 | 12分 |  |
| **5.多样化发展。**学历教育与技能培训并举；坚持就业与升学并重，建立普通高中和中职学校合作机制，探索课程互选、学分互认、资源互通、职普融通的途径和办法；推进不同层次职业教育纵向贯通，中高职课程有效衔接、资源共享，构建中高职联合培养模式；坚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形成产教良性互动、校企优势互补的办学模式；坚持服务区域经济、扩大就业，促进人才培养与市场需求相对接；逐步吸引行业企业参与办学，探索多元化办学体制，发挥企业在实施职业教育中的主体作用，全面推行校企协同育人。 | 共6项，每项4分 | 24分 |  |
| 二、优化内部管理（150分） | **6.班子建设。**学校领导班子成员符合任职条件，年龄、职称等结构合理；校长持证上岗，符合《中等职业学校校长专业标准》要求；公办学校实行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党组织设置为党委、党总支的学校，党组织书记、校长应当分设，党组织设置为党支部的学校，党组织书记、校长由一人担任，同时应当设1名专职副书记，民办学校实行理事会或者董事会领导的校长负责制，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总要求，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学校至少配备1名兼职法治副校长，校级领导实行分工负责制，党政领导班子各成员熟悉分管业务，熟知国家职业教育政策；学校科学设置内部管理和教学组织机构，人员配备合理，岗位责任明确，运行机制良好；学校主要领导每年向教职工大会作1次述职述廉述效报告，班子每月至少主持召开1次研究教学工作的专题会议，每年至少开展1次教职工对学校领导班子的评价，满意率不低于85%。 | 共6项，每项2分 | 12分 |  |
|   **7.规划与发展。**制定学校中长期发展规划应当符合学校实际，符合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要求与现代职业教育发展规律和技术技能人才成长规律；规划思路清晰、目标设置合理具体、举措可行可测、特色鲜明；制定的年度实施计划、高质量发展专项规划、信息化建设等各种专项规划、计划、方案，保障措施有力，均有较强的操作性和检测性，实施工作的具体成效定期提交教代会审议，并自觉接受评议。 | 共3项，每项3分 | 9分 |  |
|   **8.现代学校制度。**贯彻教育法律法规，建立依法办学、自主管理、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的现代学校制度；完善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就业为导向的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全面提升学校管理水平，大力推进职业教育现代化、教师发展专业化，促进学生核心素养全面提升；依法依规制定学校章程，强化实施与监督；完善学校内部管理机制，定期召开校务会议，民主决策学校重大事项；学校教学、德育、财务、后勤等管理人员持相关资格证上岗，管理制度健全，管理规范，严格执行《中小学校财务制度》，收费项目和标准符合规定要求，实行收费公示制度，接受社会监督，无乱收费现象，学生资助政策落实到位；实行校务公开，每学年至少召开1次教代会，保障教职工权益，涉及教职工切身利益及学校发展的重要事项提交教代会或教职工大会讨论通过，及时公示重大事项。 | 共6项，每项3分 | 18分 |  |
| **9.招生和办学。**规范招生，禁止虚假招生宣传、有偿招生、利用中介机构违规招生；近三年在招生宣传、学籍注册、收费、财务管理、学生资助、校企合作、实习实训等工作中无违规违纪现象；落实省教育厅《关于加强和改进中等职业学校教学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通过“全国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设置管理系统”做好专业设置管理工作；办学行为规范，班级设置有专业特点，严格落实考试管理要求；招收初中毕业生参加学历教育基本学制以3年为主，高中毕业生基本学制以1年为主，学习时间须在1年或1年以上；学籍管理和证书管理符合《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办法》，管理严格、规范、真实。 | 共6项，每项3分 | 18分 |  |
|  **10.校企合作。**校企合作有规划、有项目、有实施方案，成效显著；学校主动与具备条件的企业在人才培养培训、技术创新、就业创业、社会服务、文化传承等方面开展合作；拓展校企合作育人途径与方式，引企入校，移校入企；合作企业深度参与学校专业规划、课程设置、教材开发、教学改革、教学设计、教学实施；校企合作共建新基地、新专业，开发新课程，开展订单培养；学校设有冠名班、技术工艺和产品开发中心、技能大师工作室等。 | 共6项，每项3分 | 18分 |  |
|   **11.实习管理。**按照《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设立专门实习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工作人员，加强和规范学生实习的组织、管理、考核工作；认识实习和岗位实习符合规定要求，实习时间、条件、环境、待遇等符合国家要求，保证学生实习岗位与其所学专业面向的岗位群基本一致；学生实习时间安排等符合政策要求；强化学校和实习单位的安全责任，完善各项安全措施，建立实习责任保险制度，信息通报制度完善；学校应于学生实习前，将学生岗位实习的实习计划及具体安排等报主管部门备案；健全职业规划与生涯指导机制，学校建立职业规划、生涯指导与职业体验中心，有专兼职结合的生涯规划指导教师队伍，经常性为学生提供个性化的职业规划辅导与职业体验；及时发布就业信息，努力提供充足的就业岗位，建立完整的毕业生就业去向信息档案。 | 共7项，每项3分 | 21分 |  |
|   **12.社团建设。**学校整合教育资源，在普及兴趣和特长的基础上成立语言文学类、体艺类、科技类、技能类、综合实践类等学生社团；学生社团做到“六有”（有分管校领导、有指导教师、有活动方案、有活动时间场所、有过程记录、有考核评价等）；建立校外体艺、科技、综合实践等教育基地和实践基地，并经常开展活动，每学年举办一次科技（技能）节。 | 共3项，每项3分 | 9分 |  |
|  **13.班集体建设。**建立班主任队伍建设选聘、培养、评价、考核和奖惩制度，加强班主任岗前和岗位培训，定期组织班主任能力比赛；学校制定有班级建设实施方案，班级管理制度健全；班级文化主题突出，班风、班训“一班一特色”，班级凝聚力强；定期开展主题班会和心理健康教育活动；班干部由学生民主推荐，每学期或每学年轮换1次，保证每位学生参与班级管理；班级活动在教师指导下由学生自主开展，班级的各类活动均应由学生轮流负责；每学期或每学年表彰1次校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共青团员。 | 共7项，每项3分 | 21分 |  |
|   **14.家校共育。**建立健全家庭、学校、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发挥家校共育工作指导中心（站）和家长学校作用，健全家长委员会；宣传并推进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定期召开学生家长会，每学期开展家庭教育活动不少于2次；邀请家长参与学校管理，开展专题讲座、经验分享、家长接待日、家长进课堂等活动，形成育人合力；吸纳社会各界及家长参与学校教育教学质量评价，听取意见建议；利用社会各种教育资源服务学校教育教学、德育、社会实践活动；落实家访制度，将家校联系情况纳入教师考核。 | 共6项，每项2分 | 12分 |  |
|   **15.督导检查。**加强课堂教学管理，规范教学秩序，打造优质课堂，建立健全学校自我督查体系，明确教育教学督导人员职责，开展常态化的教育教学、实践实训、师德师风、招生收费、安全稳定、卫生防疫等内部常规督查，确保学校办学方向和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积极配合督导机构和责任督学开展督导评估工作；为责任督学检查指导工作、撰写督导日志和督导报告提供相关档案资料和基本办公条件；专题研究责任督学的反馈意见并全面整改，向责任督学汇报整改情况，共同解决问题。 | 共4项，每项3分 | 12分 |  |
| 三、专业建设与课程教学（230分） | **16.专业建设。**全面落实《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规范设置专业，建立由行业企业专家、教科研人员、一线教师和学生（毕业生）代表组成的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每学年定期召开会议，指导学校专业建设；建立专业建设调研报告制度，科学制（修）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专业设置具备相应的条件（师资、校舍、经费、仪器、设备、场所、图书等），落实专业教学标准，履行相关程序；专业建设服务区域社会经济发展，加快培养托育、护理、康养、家政等方面技术技能人才，围绕先进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现代农业、现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人工智能等国家重大战略和新兴产业需求，积极推进相关专业建设；建立健全专业建设动态调整机制，改造升级传统专业，撤并淘汰供给过剩、就业率低、职业岗位消失的专业，形成紧密对接产业升级和技术创新变革趋势的专业体系；建成1-2个社会认可度高的骨干专业。 | 共5项，每项6分 | 30分 |  |
|   **17.课程设置。**严格落实《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号）和教育部办公厅颁发的《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程方案》（教职成厅〔2019〕6号）文件精神，制订有符合国家规定、体现学校特色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构建体现选择性思想的课程体系，规范课程设置，每学年安排40周的教学活动，各专业总学时数不低于3000学时，课程设置包含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技能）课程两类；开齐开足公共基础课程，思想政治、语文、历史、数学、外语（英语等）、信息技术、体育与健康、艺术为中等职业教育公共基础必修课程，物理、化学为相关专业的必修课程，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职业素养等课程为限定选修课程；公共基础课程的学时一般占总学时的1/3，不低于1000学时；开设关于国家安全教育、节能减排、绿色环保、金融知识、社会责任、人口资源、海洋科学、管理等人文素养、科学素养方面的选修课程、拓展课程或专题讲座（活动），选修课教学时数不少于总学时数的10%；专业课程由6-8门专业核心课程和若干门专业方向课程组成，课程内容突出应用性与实践性；有对接区域经济、产业发展的特色课程；根据行业企业的变化及时调整课程设置和教学内容，对接最新职业标准、行业标准、岗位规范，紧贴岗位实际工作过程，动态调整课程结构，及时更新课程标准，将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典型生产案例及时纳入课程内容，开发适应需要的模块化课程；建立职业生涯规划教育体系，将劳动教育纳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设立不少于16学时的劳动教育必修课，在实习实训中强化劳动精神的培养；建有完善的学分管理制度，体现学生多元化成才理念，一般以16-18学时计为1个学分，鼓励将学生取得的行业企业认可度高的有关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或已掌握的有关技术技能，按一定规则折算为学历教育相应学分。 | 共9项，每项5分 | 45分 |   |
|   **18.教材管理。**执行教育部《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和《陕西省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实施细则》，学校组建由专业教师、行业企业专家、教科研人员、教学管理人员组成的教材选用委员会，具体负责教材的选用工作；建立教材选用和内容更新机制，健全教材选用制度，选用体现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的高质量教材，引入典型生产案例；思想政治、语文、历史三科必须使用国家统编教材，公共基础必修课程教材须在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发布的国家规划教材目录中选用，专业核心课程原则上从国家和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发布的规划教材目录中选用；积极使用新型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并配套开发数字教学资源；教辅管理规范，无强制订购教辅材料行为；鼓励教师积极参与国、省教材开发工作，通过校企合作开发适用性强的校本教材、特色教材。 | 共6项，每项4分 | 24分 |  |
| **19.教学模式。**积极构建“思政课程+课程思政”大格局，推进全员全过程全方位“三全育人”，实现思想政治教育与技术技能培养的有机统一，建立行之有效的校企合作运行机制，校企合作平台建设、项目对接落到实处；学校在课程建设、教学资源开发及培养模式创新等方面全面贯彻落实工学结合思想，建立行之有效的工学结合运行机制，形成自身特色，工学结合成效好；能有效运用校企资源实施人才培养，校企一体化育人机制健全，目标一致，职责分明，协作到位；积极探索现代学徒制、多学期制、选课走班制及学生成长导师制，能较好满足学生个性化发展需求；教学中能有效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将多媒体网络、虚拟现实、人工智能等技术应用于教学；普及项目教学、案例教学、情境教学、模块化教学等教学方式，广泛运用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等教学方法，推广翻转课堂、混合式教学、理实一体教学等新型教学模式，推动课堂教学革命。  | 共6项，每项4分 | 24分 |  |
|   **20.实践性教学。**完善岗课赛证综合育人机制，按照生产实际和岗位需求研发模块化、系统化的实训课程体系，专业课教学与技能大赛深度融合，积极参与实施“1+X”证书制度试点或参加职业技能等级评价，将国家职业标准、岗位能力等级标准等有关内容和要求有机融入专业课程教学；按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范开展实践性教学，实践性教学学时原则上占总学时数50%以上，推行认知实习、跟岗实习、顶岗实习等多种实习方式，强化以育人为目标的实习实训考核评价；顶岗实习时间一般为6个月，可根据专业实际，集中或分阶段安排，探索工学交替、多学期、分段式等多种形式的实践性教学改革；统筹推进文化育人、实践育人、活动育人，广泛开展各类社会实践活动。 | 共4项，每项5分 | 20分 |  |
| **21.教学管理与质量保证。**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常态化，构建学校教学目标体系、标准体系和质量保障体系；根据国家《中等职业学校专业目录》（2021版）规范设置专业；成立有行业企业深度参与的教学指导机构；落实国家专业教学标准，对国家尚未颁布教学标准的专业，参照相近专业教学标准，制订贴合实际需要的校本专业教学标准；按照教育部（教职成〔2019〕13号）文件规定，规范研制和发布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专业人才培养方案需经校级党组织会议审定通过，由学校网站等途径主动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科学、规范、具有操作性和实效性，面向每届学生及时更新修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每门课程应有课程标准，随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同期编制；学生学业考核方式按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执行，考务管理、命题管理、成绩管理等严格规范；教务常规管理规范，教学检查贯穿教学工作全过程，建立巡课和听评课制度，监督执行教学纪律；制定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办法；教学效益评价和反馈制度完善，开展毕业生跟踪调查；建立年度质量报告制度，质量报告有第三方参与，并公开发布；委托第三方评价学校，吸纳行业企业、用人单位、家长等多元主体参与学校评价，参与效果好；评价内容设置多维度、项目化，突出实践能力的考核与评价，评价内容符合岗位实际；评价方式多样化，更多采用项目实施、答辩、成果展示等评价方式，有效激发学生自主学习。 | 共15项，每项4分 | 60分 |  |
| **22.教科研工作。**设有教科研（校本研修）管理机构，组建思政课程、公共基础课程、专业课程、实习实训等教研组；立足职业学校实际，制定教科研（校本研修）年度计划和实施方案并认真组织实施，教研活动每周开展1次；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分别包抓各学科（专业）教研组工作，教研工作成效显著；校长每学年完成3个专题讲座或辅导报告，主持研究1个学校发展课题，校长每学期听评课（含实训课）不少于20节，分管教学副校长每学年完成2个教学改革讲座，主持研究1个教学改革课题，每学期听评课不少于40节；课题申报立项、结题制度健全，优秀成果汇集成册；教科研成果作为教职工职称晋升、绩效考核、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专任教师全员参与课题研究和教学改革项目；课题范围覆盖学校工作各个方面，着重解决教育教学、实习实训、师生发展等问题；市级及以上规划课题结题应涵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专业建设、岗课赛证融合、“三教”改革、中高职衔接、家校协同、国际（校际）交流等内容。 | 共9项，每项3分 | 27分 |  |
| 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120分） | **23.教师配备。**教师须持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证书或职业中学（高级中学）教师资格证书上岗，专任教师学历应达到国家有关规定；师生比达到1:20；每个专业至少应配备具有相关专业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专任教师2人，专任教师中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数不低于20%，各骨干专业一般应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教师；建立专任教师补充长效机制，专任专业课教师要有企业实践经历，专业教师数应不低于本校专任教师数的50%，其中双师型教师数达到本校专业教师数的50%；按照国家标准要求，配齐配足思想政治课教师，参照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配备标准，结合实际情况，配备一定比例的专职班主任，聘用能工巧匠、劳动模范、先进人物等担任兼职德育辅导员；按标准配备专业体育、音乐、美术教师，配备专兼职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保健教师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鼓励专任教师在完成学校教学任务要求前提下参加本专业的学会、协会等行业组织，在企业兼职，增强企业实践能力；建有引进企业优秀专业技术人才到学校担任专兼职教师的聘任制度，建有企业高技能人才和社会能工巧匠为主体的兼职教师师资库；根据需要从行业组织、企业和事业单位聘任有实践经验的专、兼职专业课教师或实习指导教师、校外兼职教师参与专业建设和专业课教学任务，聘请兼职教师应占本校专任教师总数的20%左右，适应并保障学校事业发展。 | 共9项，每项3分 | 27分 |  |
|   **24.师德师风。**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教师遵守《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争做“四有好老师”和“四个引路人”；每位教职工每学期初结合工作岗位向学校呈报师德师风承诺书，学校为每名教职工建立师德师风档案，定期向上级主管部门报送本学期学校师德师风建设情况的专题报告；推行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制度，将师德师风情况作为教师资格定期注册、绩效考核、职务聘任、评优奖励的首要条件，实行师德“一票否决”，严格落实《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严肃查处师德失范行为，建立通报警示教育机制；构建学校、教师、学生、家长和社会多方参与的师德监督体系，公众对师德师风满意度达到85%以上。 | 共5项，每项4分 | 20分 |  |
|   **25.专业能力。**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要求，探索建立教师教学述评制度，牢固树立教师职业全程学习发展理念，教师每学期至少阅读1本教育专业书籍；学校根据《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标准（试行）》加强对教师专业理念和师德、专业知识、专业能力的培训培养提升，有规划、有方案、有评价、有成果；教师具备较强的育德、课程教学、作业与考试命题设计、实验实训操作和家庭教育指导等能力，具备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具备学生发展指导、教学实训管理、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等能力，建设符合项目式、模块化教学需要的教学创新团队，不断优化教师能力结构。 | 共4项，每项6分 | 24分 |  |
| **26.培训培养。**制定教师专业发展规划，并认真实施，落实5年不少于360学时的培训任务；专业课教师要根据专业特点每5年累计不少于6个月到企业或生产服务一线实践，公共基础课教师应定期安排到企业进行考察、调研和学习；新任专业教师和兼职教师独立上岗任教前，必须到企业进行连续不少于8周的实践，必须进行岗前培训和教学业务提高培训，其教学工作须由指定的骨干教师指导2年；校企合作企业向学校输送的兼职教师不少于学校兼职教师总数的50%，校企合作企业每年接受教师到企业实践的人数不低于专业教师总数的30%；学校按照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5%安排教师培训费用。 | 共5项，每项5分 | 25分 |  |
|   **27.激励保障。**建立教师评价、表彰奖励机制和惩处问责机制，完善教师自评、同行互评、学生评价、家长评价、企业评价、学校评价等多元化教师评价体系，各学科（专业）均有市级以上教学能手、组建教学创新团队、获得市级以上教学能力比赛奖次，建有校级教学名师工作室、技能大师工作室；突出全面育人、教育教学实绩、实践技能水平和专业教学能力考评，评价结果作为对教师、班主任年度考核的主要依据；承担课堂教学和实习实训任务的高级职称教师、教学能手、学科带头人、名师工作坊主持人等骨干教师，应该指导1-2名青年教师的教学业务，并将指导业绩和工作量纳入考核评价体系；建立班主任工作激励机制，提高班主任工作量权重，合理安排班主任教学任务，教师高级岗位聘用向优秀班主任倾斜，建有校级名班主任工作室，积极推荐优秀班主任建设市级以上名班主任工作室，获得市级以上班主任能力比赛奖次；每年表彰奖励1次优秀教师（班主任）和先进教育工作者；完善校内绩效工资分配办法，充分体现教师的工作量和实际业绩，绩效工资分配向班主任、教学一线和教育教学成果突出的教师倾斜；依法为教师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公办学校教师的医疗同当地公务员享受同等待遇，定期对教师进行身体健康检查。 | 共8项，每项3分 | 24分 |  |
| 五、促进学生全面发展（120分） |   **28.品德发展。**学生有良好的思想品德，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审美观；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自觉学习和践行《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公约》，国家意识强，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法律意识和规矩意识；学生仪表端庄、精气神表现良好，课余时间活动、就餐、就寝秩序良好，具备诚实守信、文明礼貌、敬业奉献、精益求精、团结合作等良好行为规范；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操守、正确的职业思想意识、良好的职业行为习惯和熟练的专业技能等职业核心素养；初步具备顺利走向职场、接受高等教育、适应社会和企业需求的能力和技能；学生操行合格率达到98%以上；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综合素质评价高。 | 共7项，每项4分 | 28分 |  |
|  **29.学业发展。**公共基础课考试和专业理论课考核合格率达到95%以上，各专业学生毕业率达到95%以上；学生专业技能课合格率达到95%以上；专业实习实训合格率达到95%以上；在省、市学科教学质量抽测及技能大赛中成绩良好；学校职业技能竞赛制度完善，学生在市级以上各类职业技能大赛获奖率高；学生“1+X”证书及其他技能等级证书达标率高；能正确评价自我，客观认识职业，科学制定学习、实习和就业规划；毕业生素养好，初次就业（含升学）率达90%以上，专业对口率、工作胜任度高；有一定数量的毕业生开展自主创业，有一定比例学生进入高等学校就读，学生适应性和发展性较好（有毕业生成功创新创业、服务社会的典型案例）。  | 共9项，每项3分 | 27分 |  |
| **30.身心发展。**学生具有良好的运动习惯，自觉参加校内外各项体育运动，运动会、体育节等群体活动参与率高，每名学生能掌握1-3项体育运动技能，学校有传统体育竞赛项目，体育运动成绩较好；学生具有良好的卫生与健康饮食习惯；有效控制近视、肥胖，学生视力不良年度新发病率低于4%；积极参加各类艺术活动并具有良好的艺术素养；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监测合格率达到95%以上、良好率达到50%以上；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手机使用管理办法，防止学生沉迷网络和游戏；掌握安全卫生防疫等基本知识，具有预防运动损伤及避险急救的基本知识与能力，具备安全事故防范和自救能力；掌握基本的心理健康知识、心理调节方法，能正确面对困难和挫折，具备应对学习压力、生活困难和寻求帮助的积极心理素质和能力，保持乐观向上、阳光健康心态；善于与他人交往，合理表达、调控自我情绪；个性心理品质良好，能确立适合自己心理特征的职业志向。 | 共10项，每项2分 | 20分 |  |
| **31.个性发展。**学校开设丰富多彩的社团活动与选修课程，学生能选择适合自己兴趣、特长的社团活动或选修课；学校艺术社团作用明显，学生在音乐、美术、舞蹈、戏剧、戏曲、影视、播音、书法等方面表现出明显的兴趣和特长；学生积极参与学校年度艺术节活动；掌握1-2项艺术技能；能在学校搭建的技能大赛、作品展等成果展示平台积极表现；在各类展示兴趣、特长的社会活动中参与率达到80%以上；学生在职业技能、创新创业、文明风采、文体等各项竞赛中获奖等级、数量及学生参与率居所在市区县前列。  | 共7项，每项3分 | 21分 |  |
|  **32.劳动发展**。尊重劳动，热爱劳动，吃苦耐劳，珍惜劳动成果；积极参加家务劳动、校内外劳动，具备良好的生活能力，掌握一定的劳动技能，具备2种以上综合实践能力；在社会生活中动手操作、体验经历，每学期参加社会实践活动（社会考察、社会调查、素质拓展、研学实践等）不少于5次；通过专业学习，主动体验职业角色，锻造劳动精神，学习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对职业有客观认识，能科学制定职业生涯规划。 | 共4项，每项6分 | 24分 |  |
| 六、提升办学条件（100分） |   **33.校舍建设。**学校设置在安全区域，周边没有安全隐患，办学场地独立完整，产权合法明晰，无土地纠纷，租赁场地、校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各种建筑、场地和设施符合国家建设和安全标准，满足学校办学需要，无危房、危墙、土木结构校舍，不得将临时性活动板房用作教学、生活用房；学校建设达到《中等职业学校设置标准》，校园布局科学，教学区、实习实训区、生活区、运动区设置合理；新建学校建设规划总用地面积不少于4万平方米，生均用地面积不少于33平方米（西安城6区、陕南个别偏远贫困山区县、总人口不足10万人的县区等三类特殊性质学校可适当放宽标准要求，但生均不少于20平方米）；新建学校校舍建筑面积（不含教职工宿舍和相对独立的附属机构）不少于2.4万平方米，生均校舍建筑面积不少于20平方米；主干专业或重点建设专业校内实训室、车间、基地等不少于5个，其他专业不少于3个；实训基地建筑面积不少于1200平方米；学校生均绿化面积达到7平方米；县级职教中心校内或校外建有满足教学需要的劳动实践基地，开展劳动技术培训；坚持勤俭办学，不得脱离实际超标准、超规模建设豪华校舍。 | 共10项，每项2分 | 20分 |  |
|   **34.基础设施。**普通教室、专业部室、计算机教室、艺术教室、图书室和阅览室、卫生（保健）室、心理辅导室、德育展览室（或校史室）、档案室、社团活动室和多功能教室等功能部室的设置、面积、设施配备、管理制度均达到教育部《中等职业学校设置标准》《陕西省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工作实施方案》和《陕西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学工作基本要求》；学生宿舍、食堂、餐厅、卫生间、饮水、淋浴房等设施达到《中等职业学校设置标准》要求；图书生均不少于30册，图书室（馆）每周开放时间原则上不少于40小时，确保每天课余时间、周末和寒暑假期间对师生有效开放，鼓励适当延长，图书借阅量每生每学年不少于15册，提倡学生每天课外阅读1小时；围绕提高学生综合素质，最大化提高功能部室和教育教学设施设备使用率。 | 共4项，每项3分 | 12分 |  |
|   **35.实习实训。**各专业均建有稳定的校内外实习实训基地，实习实训基地兼具生产、教学、研发功能，实训条件不断改善，均建设理实一体化教学场所，有条件的学校开展“1+X”技能证书试点；强化实习实训设备配置，实习实训（实验）设施设备满足教学需求，工位充足；各专业均具有教学必需的校内实训场所和设备设施，工科类专业和医药类专业生均仪器设备值不低于3000元，其他专业生均仪器设备值不低于2500元，并不断更新；实习实训室制度健全，管理规范，实训开出率、完成率均达到95%以上。 | 共4项，每项4分 | 16分 |  |
| **36.体育运动场馆。**学校体育办学条件总体达到国家标准，消除土操场，实现弹性化（塑胶、天然或人工草坪），规模不足600人的学校设200米以上环道和100米直道，规模在600-1200人学校设300米以上环道和100米直道，规模达到1200人以上学校设400米环道和100米直道的标准操场；创造条件设置足球场地，田赛、径赛、球类、体操场地等布局合理；体育器材室使用面积50平方米以上，体育器材配置达到《国家学校体育卫生条件试行基本标准》；体育活动室满足1个教学班室内体育教学活动需求，有条件的学校建有体育馆；设有学生体质监测室，优化学生体质健康测试环境、设备、场地等条件，测试器材须是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认证的合格产品。 | 共5项，每项2分 | 10分 |  |
|  **37.信息化。**实施职业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学校信息化工作整体发展规划、年度计划、管理体系和制度健全，经费保障到位，成立信息化工作管理部门，按照每千人一岗设置专职管理岗位（不含信息技术专任教师），不足千人按一岗计；**基础设施：**建有网络、多媒体、仿真实训、安防等数字校园基础设施，互联网接入班均出口带宽不低于50Mbps，教室（含教学功能教室）交互式多媒体设备配备率达到100%；千人以上学校建有校园电视台和录播室；建设数据集中、系统集成的应用环境；全校计算机总量达到每百名学生15台，装机数量按最大班额达到每生1机；**资源建设：**推进国家、省、校三级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应用，扩大优质资源覆盖面；资源库中的教学资源达6T以上，建有满足教学需要的专业图书和数字资源；建有与课程教材相配套的数字化教学资源，数字资源基本覆盖公共基础课和各专业领域，专业核心课建有网络课程，教学资源库中包括PPT课件、试题库、网络课程、多媒体微课件、通用主题素材等；**智慧应用：**学校能应用各级平台实施教务、行政、教学等信息化管理和融合应用；开展教师信息化应用培训，专任教师能熟练使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开展教学、教研、科研和管理等工作，90%的教师能制作运用课件、实施教学，60%以上教师能进行校本教学研究、教学改革、校本课程开发；面向学生开设人工智能教育课程和信息化支持下跨学科的综合创新实践活动，积极组织学生参与上级组织的各项交流活动。 | 共11项，每项2分 | 22分 |  |
| **38.安全稳定。**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工作机构和制度健全，包抓责任落实到位，水电气、采暖降温、保洁绿化等后勤保障服务规范、安全、高效；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齐全，针对性和操作性强；配备保障学生安全与健康的基本设施和设备，落实人防、物防和技防等相关要求，实现校园安全四个百分百（中小学封闭化管理达到100%，一键式紧急报警、视频监控系统与属地公安机关联网率达到100%，城市中小学专职保安员配备率达到100%，城市“护学岗”设置率达到100%）；学校值班制度完善，门禁制度严格，专职保卫人员持证上岗；学校教育教学设施、重点部位定期检查、矛盾纠纷排查制度完善，有检查和整改情况记录，无安全隐患；学校食品安全、传染病应急防控和安全事故信息报送机制健全，餐厅物资定点采购和索证、登记制度完善，饭菜留样和记录规范，并及时公示，做到“明厨亮灶”，加强学生公寓管理，配备素质较高的专职宿管人员，加强对宿管人员的培训和管理，规范学生床上用品采买，按规定设立校园小卖部（超市）并严格管理，严格执行校园卫生保健、饮用水等相关安全规定；开展安全教育、安全知识宣传与培训，每学年开设安全教育不少于12课时，每月举行1次安全主题演练；开展防疫、禁毒等专项宣传教育活动，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到位，疫情防控应急处置方案和问责制度健全；校园欺凌治理机制完善，配合教育、政法、公安等有关部门开展“护校安园”行动；学校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健全，确定专门机构和人员负责网络和信息安全日常工作。 | 共10项，每项2分 | 20分 |  |
| 七、彰显发展特色（60分） | **39.校园文化。**校园文化体系健全，内涵丰富，主题鲜明，品位高雅，校园人文环境和自然环境的整体规划与建设合理，体现现代职业教育办学理念和特色；加强校风、教风、学风、校训、办学理念建设，发挥校园文化的导向、约束、激励和凝聚作用；物质文化建设因地制宜，符合学校实际；传统文化、产业文化、优秀企业文化进校园，职业文化进课堂，开展“职业教育活动周”活动，举行技能展示；优化校园空间环境，创建文明校园、平安校园、绿色校园、卫生校园，打造温馨校园、书香校园，营造和谐育人环境和氛围，陶冶学生情操、净化学生心灵，培育工匠精神；大力宣传党的教育方针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宣传师德高尚、关爱学生、技能精湛的教职工典型，大力宣传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尊师孝亲、乐于助人、勤学苦练、尊重劳动，在体育、音乐、美术、科技发明、实践技能等方面有特长的学生；校园内讲普通话，写规范字。 | 共7项，每项2分 | 14分 |  |
| **40.开放互融。**坚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面向社会办学，根据社会需求确立学校人才培养目标与规格；建有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教学指导委员会等政、企、校共建共享的多层次开放办学平台，运行机制健全，富有实效；充分利用社会人力、物力、财力资源，多形式共建共享实习实训培训基地、大师工作室等实体，汇聚、融合优质社会资源，创新优化人才培养模式；主动担当技能型社会建设使命，充分利用学校师资、设施设备等优质资源，面向社会开展培训、技术服务等活动，实现学校资源向社会开放；广泛开展职前职后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培训，成效明显；建立中职学生深造通道，实施中高职一体化人才培养，向专科本科层次职业院校输送高质量生源；积极参与普通中小学课程教学改革，利用中职学校资源面向中小学开展职业启蒙教育；与国内外学校建立形式丰富多样的交流活动，成效显著，每学期至少有1次校外专家的学术报告或其他形式的互动交流；开展人类命运共同体主题教育，培养师生文化意识和交流能力；利用多种社会和地方特色资源，丰富学生课外活动和社会实践活动。 | 共10项，每项1分 | 10分 |  |
| **41.办学水平和办学特色。**全日制在校生1200人以上，年巩固率达到95%以上；改革意识强、敢于创新，在多样化、特色化办学和高质量发展等方面成效显著；在人才培养、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师发展、内部管理、社会服务、国际化等方面特色鲜明，形成品牌，并积累较为丰富且可复制推广的创新性、前瞻性或先进性典型案例。 | 共3项，每项4分 | 12分 |  |
| **42.社会贡献与学校声誉。**学校为地方经济与社会发展培养高质量技术技能型人才，基本满足地方相应层次紧缺型人才的需求，服务区域经济能力不断增强，成效显著；充分利用职教资源优势面向企业、乡村振兴、社区等开展精准的职业技能培训，年培训人次（30课时为一人次）达到全日制在校学生数量的1.5倍以上；积极搭建平台，开展多种形式的专业技术服务与新技术推广工作，为地方产业技术积累做出积极贡献（提供专利、技术革新、技术推广等例证）；重视意识形态教育工作，组织师生利用宣传队、志愿服务、文明形象展示等载体，向家庭、社会传递正能量，倡导文明风尚；专业建设、人才培养、课程改革、产教融合、社会服务等方面在区域内起到示范引领作用（提供案例）；办学过程中形成的典型成果或典型案例通过经验介绍、校际交流、媒体报道、结对帮扶等途径辐射区域内外，并为兄弟学校所借鉴；办学理念、办学成果、服务能力等在区域内外产生一定的影响力；师生关系融洽，学生评教满意度高，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综合评价良好，学生、家长、社会对学校人才培养质量满意度达到85%以上。 | 共8项，每项3分 | 24分 |  |
| 地方性评价指标（100分） | 具体指标由市、县（区）根据评价权限自定。 |  |  |  |
| 负面清单 | 1.近三年，发现不规范办学行为，如发布虚假招生信息、单独设置以升学为目标的高考班、单招班、升学班，屡查屡犯或拒不改正的； 2.近三年，发生重大政治事故或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的；3.近三年，发生严重违反师德规范要求，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4.近三年，出现严重校园欺凌事件，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5.近三年，教师中出现违纪事件或师生出现违法犯罪事件，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况，扣除相应条款分值，并视情况降低评价等级） |  |  |  |

说明：1．满分1000分（其中基础性指标900分，地方性指标100分）。900分及以上评价结果为A级，800—899分评价结果为B级，600—799 分评价结果为C级，

600分以下评价结果为D级。赋分或扣分以1分为单位起评，得分不出现负数。

2．评价方法如下：①随机走访、听课；②召开教职工、学生、家长及社会各界人士的座谈会；③查看相关档案资料；④实地查看办学条件、周边环境；⑤实施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教职工、学生、家长等调查问卷；⑥进行学科测试等。

3．评价工作中涉及政府及办学单位职责范围的问题，学校应及时书面报告，提出整改建议和时限。若问题在评价时未得到解决，督导机构应向当地政府或办学

单位发出督导意见书，限期整改。相关评价项目赋分根据评价时的现状确定。

4．本标准适用于全省地方政府举办、行业企业举办和民办中等职业学校。

5．本评价内容与指标要求根据国家、省级中等职业学校教育发展的目标任务进行动态调整。

6．增值性评价加分标准：

①近三年，获得上级综合表彰奖励：国家级表彰奖励一次性加10分，省部级加8分，市级加5分；

②近三年，获得科研成果奖（科研课题结题、教学成果奖，教师教学能力比赛奖、班主任能力比赛奖等），国家级一等奖加8分，二等奖加5分，三等奖加3分；省级一等奖加5分，二等奖加3分；市级一等奖加3分；

③近三年，在市级及以上大会进行经验分享或现场会（观摩）：国家级每次加10分，省级加6分，市级加4分；

④近三年，有学校管理、教育教学等方面的创新典型案例被教育行政部门推广，全国推广加10分，全省推广加6分，全市推广加3分；

⑤近三年，学校获得教育主管部门举办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学生）国家级比赛一等奖加10分，二等奖加8分，三等奖加6分，省级比赛一等奖加5分；

⑥积极按照《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推进学校高质量发展，每完成一项任务加10分（以省级及以上文件为准，不累计加分）。

（奖励仅限县级及以上党委政府或国家机关部门组织命名，所有奖项以文件为准，同一类奖项、同一个获奖按最高获奖级别计分，不重复计算）